江苏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

关于申报2027年度江苏省旧志整理利用出版资助项目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地方志工作机构，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江苏省旧志整理利用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决定启动2027年度江苏省旧志整理利用出版资助项目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资助对象

对江苏省行政区域内1949年以前编纂、抄刻或印刷出版的各类地方志书，进行系统整理或开发利用后形成的出版成果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项目应深入挖掘旧志文化价值，契合国家和省重大发展战略，对传承江苏文脉、服务资政辅治、推动当代发展有重要意义，并具有代表性。

（二）项目成果应符合古籍整理规范和志书出版规范，主要包括方志简本、白话本、图志、图谱、专题史料汇编等开发利用类成果，以及稀见珍本的影印、重要版本的点校等整理类成果。

（三）申报单位对项目拥有合法权利，无版权争议。

（四）申报单位具备相应的编纂力量和资金保障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申报项目分为重要项目、一般项目和培育项目等类型。其中，重要项目、一般项目为基本形成定稿，可以在2027年12月31日前出版的项目；培育项目为已启动整理且基础较好，可以在2029年12月31日前出版的项目。

（二）申报单位填写《江苏省旧志整理利用出版资助项目申报表》，并附上书稿。各设区市地方志工作机构负责受理所在地区的项目申报，组织初评后，择优报送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。省相关部门、高校、专业出版机构直接向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申报。

（三）申报截止日期：2027年1月31日。

四、评审立项

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将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的价值、编纂可行性以及项目内容的科学合理性、丰富完整性进行评审。确定拟资助和培育项目名单，经公示无异议后正式立项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 系 人：李海宏　陈冉　电子邮箱：1055266469@qq.com

联系电话：83102821　83108276　18660985363

附件：江苏省旧志整理利用出版资助计划项目申报表

江苏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

2026年11月9日

附件

江苏省旧志整理利用出版资助项目申报表

申报单位：（盖章）　　填表日期：　年　月　日

申报单位情况	名称			
	联系电话		邮箱	
	合作单位（如有）			
项目情况	项目名称			
	申报类型	重要项目（2027年出版）□		
		一般项目（2027年出版）□		
		培育项目（　　年出版）□		
	计划字数/规模			
	主要负责人	姓　名		
		联系方式		
主要内容及项目价值	（含项目内容与整理方法、价值意义、可行性等）			

编纂计划及经费安排	
编纂人员（姓名、单位、职务、联系方式）	
设区市地方志工作机构意见（省级申报单位意见）	（盖章） 年　月　日